

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在中欧钱滚滚平台调整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A “T+0 赎回提现业务” 提现金额上限的公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与中国人民银行近日联合发布《关于进一步规范货币市场基金互联网销售、赎回相关服务的指导意见》的相关规定，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欧基金”或“本公司”）决定，自 2018 年 6 月 27 日起，对单个投资者在中欧钱滚滚平台（包括“中欧钱滚滚”官网、手机 APP 及官方微信号）持有的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A（以下简称滚钱宝 A，基金代码：001211）单个自然日的“T+0 赎回提现业务”的提现金额上限调整为 1 万元。

滚钱宝 A 的普通赎回业务不受此次调整的影响，投资者如有大额资金使用需求，可使用普通赎回，并提前规划资金安排。

投资者可拨打中欧基金客服电话 400-700-9700、021-6860970 或登录 www.zofund.com 及中欧钱滚滚平台查询相关业务规则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

投资者申请使用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前，应认真阅读有关快速赎回协议及业务规则。

快速赎回业务是本公司向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的一项附加服务，非法定义务，本公司有权根据协议约定及业务需要暂停或终止快速赎回业务。

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8 年 6 月 20 日